

内蒙古铭阳万企财税服务合同

合同编号：_____

甲方：奈曼旗后头沟农业专业合作社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内蒙古铭阳万企财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《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委托代理记账业务签订以下条款，由甲乙双方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服务有效期限自2023年7月 日至2024年6月 日止

二、甲方选择本次的服务产品为： 记账 报税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办非企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规模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合作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个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纳税人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注册企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续存企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注册企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续存企业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签三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签三方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签三方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签三方		
服务内容							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记账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报税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凭证相关服务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		
建立账册	增值税申报		打印凭证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工商年报		
取得客户票据	附加税申报		整理凭证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年度审计		
核查客户票据	印花税申报		粘贴凭证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年变更		
编制记账凭证	土地使用税申报		装订凭证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变更三次		
和客户确认税源	个人所得税申报		打印纳税申请表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保开户		
编制财务报表	企业所得税申报		打印全年明细账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积金开户		
	工会经费申报		打印全年总账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社保代缴		
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积金代缴		

三、付款方式

1、代理记账服务费1500元（含税），大写人民币：壹仟伍佰元整

2、付款方式：现金 转账

3、乙方账户名称：内蒙古铭阳万企财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通辽市科尔沁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中华分社

账户：3310701220000000011032

四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甲方：

1、积极配合乙方工作，为乙方提供真实、完整、合法、有效的原始凭证及其他相关的会计资料，包括各种发票的使用情况，银行存款收支的详细情况等。

2、对乙方退回的要求进行更正，补充的原始凭证，按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更正，补充，如果由于甲方提供的会计资料不全，不实而导致税务、工商、财政行政处罚的，由甲方负责。

3、做好会计材料传递过程中的登记和保管工作。

4、及时准确的将收到税务部门的信函，电话等内容转交给乙方，以便由乙方派员参加。

5、按本合同规定及时足额的支付代理记账服务费。

乙方：

- 1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《会计法》及其他法律法规开展代理记账业务。
- 2、派出专人定期负责原始凭证签收交接并做好原始凭证签收工作，设计会计资料传递程序，指导甲方妥善保管会计档案，并在合同终止时办理会计工作交接手续。
- 3、按有关财务会计规定审核甲方提供的原始凭证，用手工或财务软件填制记账凭证，登记会计账簿，及时编制财务会计报告。
- 4、解释说明甲方提出的有关会计法律法规、会计核算处理的财政税收政策等的原则问题。
- 5、妥善保管甲方的所有会计相关资料，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资料损失，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- 6、对工作涉及的甲方商业秘密和会计资料严格保密，不得向甲方以外，第三者透露，出示和传播。
- 7、税务部门到甲方检查工作，由乙方参加汇报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任何一方如有违反本合同的规定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《民法典》的规定，承担违约责任。

乙方未按合同规定提供给会计服务，甲方可以提前终止本合同，不承担合同违约责任

六、效力

- 1、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生效，并在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完成之前有效。
- 2、本合同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七、争议解决

- 1、甲方应留给乙方详细、安全的联系方式，在报税期或税务、工商、财政等部门指定的时限内，需甲方协助提供资料、公章等而乙方复通知不到甲方，其后果由甲方负责。
- 2、由于乙方原因，未能按时完成会计核算或会计核算不实，造成一定后果的，乙方必须及时纠正并承担相应的责任。
- 3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，并订立补充合同。

八：补充

一年 20 笔业务之内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经办人签字：_____

联系方式：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月___日

经办人签字：刘天爽

联系方式：15849516501

日期：2023年 7月 26日

